

關於「研商保險公司對住院不理賠評估做法之妥適性」會議紀

發文機關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

發文字號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 105.04.25. 院臺消保字第1050161402號

發文日期：民國105年4月25日

主旨：檢送本處 105年 4月12日召開「研商保險公司對住院不理賠評估做法之妥適性」會議紀錄 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內科部吳醫師○賢、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評議委員會張主任委員兼總經理○群、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陳律師○義、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、宜蘭縣政府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